

上海万怡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万怡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存在短线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现将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持股 5%以上股东王宏柏先生于 2021 年 6 月 8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期间交易公司股票如下：

交易日期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股）	交易价格（元/股）	交易金额（元）
2021/6/8	买入	1,091	10.00181485	10,910.98
2021/6/9	买入	5,100	10.00	51,000.00
2021/6/18	卖出	10,000	10.00	100,000.00

二、本次事件的处理

（一）公司经与上述股东确认，股东买入与卖出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亦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

（二）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上述王宏柏买入价格为 10 元/股，卖出价格为 10 元/股，本次短线交易不产生收益，所以不存在收回其收益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已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

公告编号：2021-027

上的股东重申相关法律法规，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上海万怡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